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 函

地址：100臺北市中正區和平西路二段100號
9樓

承辦人：黃怡銘

電話：(02)3343-6405

傳真：(02)2304-7055

電子信箱：maxmnbqq@mail.baphiq.gov.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動植物防疫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4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防檢一字第107147145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請貴府(處、所)加強轄內烏骨雞飼養場之藥物殘留採樣監測與用藥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鑒於烏骨雞被列為藥物殘留高風險品項，且衛生單位107年第1季於市售端檢出烏骨雞藥物殘留量超標之違規率偏高，爰請貴府(處、所)依旨揭事項辦理，以強化畜牧場用藥源頭管理，維護國人禽肉消費安全。

正本：基隆市動物保護防疫所、臺北市動物保護處、新北市政府動物保護防疫處、桃園市政府動物保護處、新竹市動物保護及防疫所、新竹縣家畜疾病防治所、苗栗縣動物保護防疫所、臺中市動物保護防疫處、彰化縣動物防疫所、南投縣家畜疾病防治所、雲林縣動植物防疫所、嘉義市政府、嘉義縣家畜疾病防治所、臺南市動物防疫保護處、高雄市動物保護處、屏東縣動物防疫所、宜蘭縣動植物防疫所、花蓮縣動植物防疫所、臺東縣動物防疫所、澎湖縣家畜疾病防治所、金門縣動植物防疫所、連江縣政府

副本：本局動物防疫組

2018-04-30
交15:47
文
章